

UN LIBRARY

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
和平世界会议筹备委员会
第三届会议
一九八〇年四月七日至十八日
议程项目 3 (c)

UN/SA COLLECTION

审查就世界会议临时议程项目 7、8、9 和

10 提出的实质性报告：

在世界会议临时议程项目 9 下提出的文件

为执行《世界行动计划》

而拟订的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

(一九八一—一九八五)后半期的行动纲领

秘书长的说明

增 编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导 言	1	2
一.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2 - 20	3 - 9
二. 世界粮食计划署	21 - 28	11 - 13
三.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29	14 - 15
四.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30 - 57	16 - 20
五. 国际劳工组织	58 - 63	21

导 言

1. 秘书长兹散发下列组织关于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后半期行动纲领草案 (E/CN. 6/623) 的提议，供联合国妇女十年世界会议筹备委员会审议：

- (a)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 (b) 世界粮食计划署；
- (c)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 (d)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 (e) 国际劳工组织。

一.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对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 后半期行动纲领草案的意见

摘 要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主办的世界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会议通过了一份报告¹，内有原则声明、行动纲领和一项关于粮农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后续行动的决议。行动纲领有一个项目涉及“妇女参加农村发展”，其中概述各种保证农村妇女法律地位平等、享受农村服务、通过集体行动参与、以及教育和就业机会的措施。关于后续行动的决议要求粮农组织担当农村发展的领导机构，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一起努力，采取适当措施，协助成员国政府执行《行动纲领》。本文件提议在区域一级和国际一级采取有关妇女参与农村发展的措施，并以适当的标题列入行动纲领草案的第一和第二部分。

A. 有关在国家一级采取行动的 行动纲领草案 (E/CN. 6/623)

导 言

行动纲领的性质和范畴

2. 世界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会议通过的《行动纲领》着重指出了“妇女应与男子平等一致，参与和致力于农村发展的社会、经济和政治过程，并且充分分享农村地区改善了的生活条件”。世界会议呼吁各国政府采取措施，促进“妇女参与农

¹ WCARRD/REP, 以 A/34/485 文号散发给大会各会员国。

村发展”，其中第1段如下：

“按照联合国妇女十年的目标，成功地执行农村发展规划和方案的先决条件是，承认妇女在农业和非农业活动的社会经济生活方面的作用至关重要。基于平等增长的农村发展需要有妇女的充分参与，包括有取得土地、水、其他自然资源、投入和服务以及培育和使用权的平等机会。同时也急需获取更多关于妇女在农村活动中的作用的所有方面的知识和统计数据，并且广为传播，以期促进对妇女在社会上的作用的认识”。²

3. 世界会议通过的《行动纲领》内列有一连串的特别措施，用以保证在土地和其他财产的拥有和控制、取得农村服务，参与集体行动以及教育和就业机会等方面，都能享有平等的法律地位。其中有些措施已被选择列入联合国妇女十年：平等、发展与和平的行动纲领草案，认为这些措施对农村妇女有特别重要的意义。

各国促进妇女充分参与经济

社会发展的目标和战略(三)

各国的发展计划与政策 (A. 1)

4. 农村发展规划人员可能因未能认识到妇女对农业生产的贡献而无意中把妇女置于无足轻重的地位。统计数字只从家务和家庭的角度去看妇女，并不反映她们实际的劳动投入，在发展战略中，妇女也不被看作是一种资源。另一方面，不适当地顾及她们的多方面的功能也会使妇女成为农村发展的受害者、而不是受益者。在制定目标和拟订方案及项目时，必须考虑到妇女在农耕、家务和生育等方面的关联。

5. 需要有统计数字来衡量妇女在与男子平等的基础上所作出的贡献，其中包括无偿家务劳动。此外，监测发展所产生的影响也可以看出一些消极的或无法预见

² 参看同上，英文本第10页，第四节。

的后果，诸如工作负担加重、失去赚取收入的机会、或丧失地位等，以便可以采取适当的行动。政府机构内负责将妇女的需要纳入农村发展规划的一些单位可以更多地注意项目前分析和监测。

法律措施

6. 法律上、社会上、经济上和文化上对妇女取得土地的机会都施加种种限制。虽然传统的土地使用权制度保证男女都有生产口粮的用益权利，但现代的商业耕作却往往侵犯和破坏了这些权利。在人口对土地的压力日增，或粮食和经济作物的生产互相竞争的情形下，负责养家活口的妇女往往被迫在较少的土地上从事更艰巨的工作。

7. 在继承、拥有或控制财产的权利方面对妇女歧视的法律也许需要加以废止。但是，在缺少土地的地方，光是废止法律上的限制可能还不足以保证妇女能获取土地。法律措施包括：

(a) 分析有关土地改革方案的法律可能在下列各方面对妇女产生的影响：

(一) 法律地位；财产的继承权、所有权、用益权³和控制权；

(二) 取得土地、水和其他自然资源的权利；

(三) 参与经济交易，诸如信贷和合作社的法律权利；

(b) 废止在财产的继承权、所有权和控制权方面歧视妇女的法律，并促进人们了解需要采取这类措施的理由；

(c) 增进妇女拥有土地的权利，包括对全部土地的共同所有权，让丈夫不在的妇女生产者可以有有效的法律权利对她们经营的土地采取决定；

(d) 废止各种禁止妇女有效参与经济交易以及农村发展方案的规划、执行和评价的法律规章；

(e) 保证妇女在诸如承租人协会、工会、合作社、存款互助会、以及土地改革

³ “用益权”——使用和享受土地收益的权利。

和其他农村发展方案受益者组织等民间组织内获得正式成员的身份和拥有平等投票的权利；

(f) 采取措施，保证妇女有取得土地、牲畜和其他生产工具的平等机会；

(g) 在实施土地改革以及安置难民、流浪者和自然灾害的受害者时，让妇女有获取土地的机会。

政治参与

8. 人民参与政治，这本身既是一个目的，同时也是达成目的的一个手段。作为一个目的，它意味着通过成立自力更生的、民主的人民团体把权力分配给农村的人民大众。在贫穷的农村人口中，会议认为妇女是贫穷的农村人口中特别需要鼓励的一环，要使她们组织起来。

9. 按照该世界会议的政策，农村妇女的各项组织要在方案项目的确定、筹划、执行和监察方面发挥更大的作用。世界会议强调需要让妇女参与农村发展活动方面各级规划和拟定工作中决策过程，同时出席各项国际会议的国家代表团也需要有妇女成员。世界会议指出，要妇女担负起这些责任，就需要在全国、地区及乡村为她们办领导才干培训班。应当进一步注意利用妇女组织包括非政府组织作为流通资源和服务、支持农村发展活动的渠道。这包括下面各项措施：

(a) 在妇女组织的参与下，建立系统来找出阻挡妇女参与政治的障碍来加以探讨，同时监察这方面的进展，协调行动，特别是与农业服务、教育服务和学生就学、保健和其他社会服务，以及就业和工资有关的行动。

(b) 促进资料的调查研究和交流，制定和加强旨在便利和减轻妇女的家务负担的方案，例如托儿所，让妇女能进一步参与经济、教育和政治活动。同时宣传家务工作男子也有责任。

改进资料基础

10. 有关资料收集的各方面都需要检查，统计数字应扩大包括妇女在内。世界会议建议修改统计资料的收集程序和组织形式，让人们能够知道农村妇女参加生产活动的情况。关于这一点，会议特别提到以数字显示农村妇女在经济上对农村及国家的建设所作贡献的统计资料——这应当包括用下列办法计量的没有薪酬的家务劳动：

(a) 计量妇女的经济贡献以及她们干农活包括生产、加工和储存粮食的时间；

(b) 如以农业活动的标准概念和措施来分析农业部门，要考虑到妇女所作的工作相当于男子作同样工作所需的劳动力。

B. 关于区域和国际两方面行动的《行动纲领草案》

国际政策和方案(一)

11. 世界会议认为农村妇女的问题是她们从开始就处于不利地位，因此，为了单是赶上别人，她们在土地、生产资源方面应得到优惠照顾，她们的收入、所得的物品和服务就必须比一般更快的速度增长。因此，农村发展活动应当不只是改善妇女的地位和处境，还应当协助缩小男女差别、贫富差别和城乡差别。

12. 关于人民的参与问题，世界会议的政策认为应当鼓励农村妇女组织起来，从而增强妇女的地位和发言权，掌握影响着她们本身以及她们家人命运的那些因素。农村妇女应当成为农村发展的积极参与者而不是消极的接受者，所得好处应当越来越大。

13. 该会议就《行动纲领》的后续行动通过了决议，呼吁粮农组织和联合国系统的其他组织在其事权范围内援助各会员国政府。只要这种援助是切实同农村妇女政策措施有关的，就能对《联合国妇女十年》后半期的《行动纲领草案》有帮助。

技术合作、培训和咨询服务 (一. A)

14. 粮农组织对世界会议的《行动纲领》采取的后续行动包括如各国政府提出要求, 就直接支助它们的国家行动。这种支助包括:

(a) 在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战略中规划与妇女有关的一个部分, 这些妇女是属于条件不利的那些人民: 小农、渔民、林场工人、佃农、用谷物交租的佃农、无地工人、农村技艺工人、游牧者、难民等等;

(b) 在国家的土地改革和农村发展机构中增加一个部门来搞农村妇女工作, 以改善各项服务的规划、协调、管理和提供等工作;

(c) 改善为男女办的农业知识班—粮食的生产和消费过程, 包含农业生产技术和防止粮食在收成后遭受损失的方法;

(d) 搞制度性的信贷及销售设施, 以配合妇女作为生产者和消费者的需要。

动员人力资源

15. 联合国系统的粮农组织和其他组织继续设法协助, 为各项农村妇女方案取得私人的和公共的投资。可以预期, 粮农组织将在多边和双边的合作下扩展它在确定、制定、执行和监察有利于农村妇女的农村发展政策和方案方面的活动。

研究、资料收集和分析 (一. C)

16. 农村妇女在经济上常常是没有地位的, 因为国家的统计资料常常无视她们对农业和农村发展所作的贡献—这种贡献的形式是没有薪酬的家务劳动, 或是自己雇佣自己。根据《世界会议行动纲领》的建议, 重要的是“修改统计资料的收集程序和组织形式, 让人们能够知道农村妇女参加生产活动的情况”⁴。迫切需要有统计资料的其他领域包括: 移民和人口流动、农业生产和家庭式生产的技术水平。

⁴ WCARRD/REP, P. 11. Sect. C (iii).

17. 粮食组织将应会员国政府的要求和它们协力进行下列各项活动:

- (a) 改进统计工作, 把农村妇女的多重任务(包括农场上的家庭成员劳动力)对农村的发展所作的经济贡献用数字显示出来;
- (b) 研究适当的社会和经济指标, 以便在收集资料、监察和评价妇女参与农村发展的进展的办法内采用, 作为全国制度的一部分;
- (c) 对有关妇女参与农村发展的国家政策、方案和资源进行定期的国别审查。

18. 联合国各机构应当制定工作重点, 让各国的统计局在检查和复审社会和经济方面妇女的作用和贡献的统计资料时有若干准则, 这包括所采用的概念和措施、抽样、资料的收集、处理、分析。

资料和经验的传播(一. D)

19. 粮农组织将同各国政府合作, 通过各国的全国性和区域中心对分析和传播农村的妇女的资料加以协助。一些全国性中心是区域中心的附属机构, 例如亚洲及太平洋综合农村发展中心和非洲综合农村发展中心都是区域性的。

- (a) 研究和分析土地分配、技术、作物和生产结构的改变对农村妇女的影响;
- (b) 为交流和传播有关妇女参与农业和农村发展各方面的资料、研究结果及经验, 提供便利;
- (c) 鼓励通过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实行集体自力更生。

20. 粮农组织同时也支持非政府组织进行的有利于农村妇女的活动。

二. 世界粮食方案

对联合国妇女十年后半期

行动纲领草案的评论 (A/CONF.94/PC.14)

第二节：国际和区域目标和战略

一般性评论

21. 我们建议第二节的结构应同关于在国家一级采取的行动的第一节求得一致。具体来说，它应包括就世界会议的每个次主题：就业、保健和教育，确定目标和采取行动的优先领域，我们还建议在国际和区域政策和方案下增列关于行动建议的一节。

22. 世界会议应立足于联合国系统所采用的一切有关标准和战略，并适应妇女的需要。为此目的，应特别参考劳工组织关于就业、收入、分配、社会进步和国际分工问题的三方世界会议所确立的目标，卫生组织“2000年人人享有健康”中所订定的目标以及教科文组织在教育领域所确立的目标和目的，在就业、保健和教育的每一领域确定主要的可以计量的目标，并应对这些目标予以具体说明。可订定于妇女十年终了时达成的指标以及于本世纪终了时达成的长期指标，并确立检查安排。

23. 此外，我们照顾到各国政府在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二十八届会议上所表示的以下愿望：行动纲领应以世界各地妇女均能明白的言词拟订，已对 A/CONF.94/PC.14 号文件进行若干编辑上的更动。

具体提议

24. 提议将下列各段列入行动纲领：

国际政策和方案 (一)

25. 添加以下新的第 10 段和第 11 段。

10. 联合国各机关在拟订发展政策和策略时应体认到妇女在发展过程中一般发挥的关键性作用，并应注意到如果没有妇女的积极参与，发展目标也许便无法达成。 妇女的充分参与将能够带来更多的成果。 此外，国际组织在执行现有政策时应具有灵活性，以支持提高妇女地位的创新项目和活动，而它们可能与受到援助的其他项目和活动毫不相同。

11. 联合国其各机构和机关应斟酌情况为妇女参与发展提供必要的资源，包括资金、专门技术知识、物质投入和粮食援助，方式是协调努力并于可能时一起协作。

研究、数据收集和分析(C)

26. 在第 39 段末尾加添下列一句：

并且执行关于定期收集和分析这些数据的制度。

27. 加添新的一段如下：

9. 联合国、其各个机构和机关应利用所取得的数据，定期检查实现本行动纲领所载列的既订指标的进展，就各项发展办法对最贫穷妇女群体所造成的巨大影响作出批判性的评价。

28. 添加新的第三章如下：

行动建议

62. 联合国各组织的援助方案应优先考虑行动纲领第 1 节所定的目标，制订国家指标和策略，特别是有关就业、保健和教育的指标和策略。

63. 为了建立介入发展的基础，联合国组织彼此应密切协调并同各区域委员会合作，特别考虑到有关妇女在农业和非农业生产中的作用的区域调查

研究，确认妇女尤其是最贫穷住区的妇女，所从事的生产活动。

64. 总的来说，联合国及其各组织的发展策略应旨在：

- (a) 通过适当的技术和较公平的性别分工，减轻妇女在家庭、粮食生产和育儿方面的传统任务负担；
- (b) 消除那些致使少女和妇女不能在学校就读和在训练中心接受训练的因素；
- (c) 提高妇女劳动的生产力；
- (d) 提高妇女劳动所得的经济利润；
- (e) 为妇女创造新的就业机会。

65. 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和联合国其他组织所执行的妇女发展方案的重点应在于贫穷的人群。

66. 联合国和联合国系统的其他组织在执行发展方案时应确认并谋求在基层农村有很深关系的妇女组织以及农民组织和合作社的参加，作为接触和动员社区内最贫穷妇女的方法。 在这类组织力量薄弱或根本不存在的地方，应当把它们扶植起来。

67. 联合国及其机构执行的国际发展方案不应延续那些使妇女摒除于有报酬的工作之外的传统。

68. 应确认和制订很可能需要大量妇女参加的生产活动的发展项目，目的在提高妇女劳动的生产力，使妇女有独立的收入，作为改善妇女个人地位以及提高她们家庭和社区生活水平的方法，

69. 为了提高妇女的技能和就业机会，联合国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应同各国政府部门密切合作，并同双边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协调，确认或协助成立各国的培训和非正规教育设施。

70. 联合国、其各个机构和机关应增拨款项和资源，包括粮食援助，使处于最不利地位的妇女能够参与训练方案。

71. 联合国、其各个机构和机关所支助的训练方案的内容应适合社区内处于最不利地位的妇女所需的技术和技能，以便她们能够参与发展活动，并有机会得到独立的收入。

三、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29. 可以考虑把下列建议包括在《区域和国际行动纲领草案》内：

(a) 认识到工业对促进全盘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重要性，工发组织应当协助发展中国家，促进妇女在公平的基础上参与工业化过程，一方面出力，一方面受惠。

(b) 为此目的，工发组织应：

- (一) 在工业发展政策和规划的领域内协助各国政府，考虑妇女参加工业化过程的规划问题；
- (二) 制定项目概念和建议，促进妇女加入各工业部门的劳动力、保证妇女有效地参与工业决策程序，并在各国政府要求时，向它们提供援助，以便执行这些项目；
- (三) 研究国际性工业改组对妇女的影响；
- (四) 在即将出版的各期《工业发展调查》中列入一章，讨论妇女参与工业发展的情况和她们可能由此获得的社会—经济利益；
- (五) 在协助发展中国家选择适用的技术以及在替发展中国家进行工业可行性研究时，考虑到生产过程中可能有对妇女不利的因素；
- (六) 协助各国政府拟定和执行研制技术和发展农村生产的试办项目，这些项目可以提高农村妇女的生活水平，减轻她们的工作量，例如，生产简单的农用工业投入（农具、水泵、收割、加工和储藏设备）和应用更有效的家用农村能源系统和设备（厨房炉灶、沼气植物、风车和简易太阳能设备）；
- (七) 协助各国政府拟定和执行试办项目，特别是通过建立轻工业、小型工业、农用工业，为农村妇女创造就业机会；
- (八) 协助各国政府致力把妇女组织起来，成为合作社和工业上的其他正式组织的成员，使她们能够执行可行的工业项目，特别是中小型工业项目；

- (九) 确保妇女更广泛地参与工发组织的训练方案，特别在技术和管理阶层为妇女拟定和执行各种训练方案，使她们能赶上工业技术的最新发展水平，此外，在规划新的工业企业方面，也要为妇女筹拟具体的训练方案，以配合新企业的需要；
- (十) 从现有经费中划拨一定百分数的款项，专用于训练妇女；
- (十一) 为了帮助妇女保持她们到目前为止在处理文件和担任图书馆员方面的重要地位，工发组织应当协助各国政府提高妇女的技巧，使她们能配合发展中国家需要更多经慎重处理的资料；
- (十二) 斟酌情况，适当顾到妇女参与已在拟定阶段的技术合作项目的问題；
- (十三) 在发展中国家彼此合作的前提下，执行下列交流经验方案：已积极参与农村和城市地区中小型工业的妇女彼此交流经验，传统上女工很多的工业，如纺织业、食品加工业、药品和电子工业，彼此交流经验；
- (十四) 研究特定工业，例如电子、食品加工、药品和纺织工业，并把重点放在：妇女对这些工业目前已经或未来可能作出贡献的问题，和这些工业对女工的影响问题；

(c) 如果由于上述各项建议，必须拟定新的方案活动，秘书处就必须编制所涉的经费问题，并交由世界会议审议。

四．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A．对联合国妇女十年后半期

行动纲领草案（ E/CN. 6/623 ）的评议

30．用下文替换第 21, 22 和 23 页的内容：

3．教育

目标

1．使社会各部门和生活各方面的少女和妇女有均等的机会接受各种形式的各级教育和训练，并适当地考虑到她们在家庭和社会中所负的任务。

2．提供新的方案和方法去消除文盲，同时提高有关保健事项，例如营养、计划生育、养育子女等等的实用技能和基本知识，并提供接受进一步训练的机会。

3．提供更多的机会和设备，用科技领域的教育和训练来促使妇女参加科技工作。

4．在社会各部门扩充教育资源、人员和基金来教育和训练妇女，作为有助于国家其他优先项目（即增加有技能的劳工、加强自力更生和促进国家发展）的一项重要投资。

有待采取行动的优先领域

1．通过立法来鼓励为少年男女建立小学免费强迫教育，并在可能的情况下以经济方面的鼓励来推行男女同校教育。此外必须提供训练有素的教师、交通工具和膳宿设备来支助立法。

2．订出消除文盲的预定日期，为此目的可用各种措施例如在一个有限的时期内在基层建立志愿工作队来协助扫盲，特别是对青年人提供强迫性社会服务。

3. 在数理科系中以及在科技领域的管理训练课程中招收更多女学生。

4. 使有平等机会接受各级的职业教育和各种行业的训练，包括历来男人所接受的教育和训练；有平等机会参与新的训练方案，取得在职训练奖学金、廉价的膳宿设备和可以利用的托儿设施，确保在完成职业教育和训练后有平等的就业机会，并可踏入专业人员工作岗位而且在离职一段时间后仍可重返这种岗位。

5. 训练指导顾问和教师来帮助少年男女按照个人的能力而不是按照刻板的性别来选择职业。

6. 确保少年男女学习同等的课程，对少年男女一律教授诸如科学—营养和儿童发展等科目。 加快推广男女同校教育，以便促成均等的就业机会。

31. 第7、8和9段照旧。

32. 删去第10段、第11段和第12段改为第10段和第11段。

B. 区域和国际行动纲领草案 (A/CONF. 94/PC. 14)

33. 增列下列各段中所载的建议：

技术合作、训练和咨询服务(A)

34. 鼓励各会员国作出努力，通过区域协商小组来消除男女间的不平等现象，这些小组将制定政策和战略来通过正规和非正规教育为女性在各种水平上获得平等的教育机会。将根据各小组所作的建议为国家和区域妇女管理人员的训练活动提供支援。

35. 通过奖学金和农村地区的区域训练课程来增加妇女接受训练的机会。

36. 通过为各会员国提供机构间项目的规划方面的统计数字、预测和分析，通过咨询服务、工作人员的训练、设备和教学用品和加强非正规教育方案中学得的技术和概念的后继行动办法来为这些会员国消除文盲的运动提供援助。

37. 支援各会员国在详细制订科技政策和这些政策用于解决发展问题方面的努力，特别强调妇女在利用科技教育和训练机会方面的差异。

38. 加强为少女提供的技术和科学教育领域中的实验性计划。

39. 协助大学展开各种研究工作。

40. 加强并突出妇女在教育少年以加强国际和平方面的作用。

41. 通过关于为妇女制作的无线电和电视广播的文化内容的专门人员讲习班来改善传播媒介中妇女的形象和这个领域中妇女工作人员的处境。

42. 为妇女组织的工作人员安排分区域一级的讲习班，使她们熟悉如何利用人口和发展方案中的社会传播技术。

43. 由各非政府组织对下列各项活动提供财政和技术援助：有关科技教育的训练课程、试验性计划和讲习班，在儿童的学龄前教育中有工作的母亲的作用，有关教科文组织在这些领域的活动的其他计划。

拟订和审查国际标准 (B)

44. 促进《有关发展成人教育的建议》的执行。 这项建议第 4 C 条规定：

“各成员国为了消除妇女无法受成人教育的现象，应当保证妇女能够充分而平等地参与各类成人教育的活动，包括接受资格训练，使她们有能力承担至今由男子垄断的工作或责任”。

建议第 1 4 条规定：

“对于妇女、成人教育活动应当同为妇女争取自决，使她们能够作为集体力量，对社会生活作出贡献的当代社会运动尽可能地结合”。

45. 促进有关一般人民参与文化生活并对文化生活作出贡献的建议的执行。这项建议第4条建议：

“尚未按照本国的宪法程序通过法律或规章的成员国，通过法律或规章，或是修订现有办法，以便特别照顾妇女使其获有充分机会享受文化权利和实际参与文化生活”。

46. 继续努力，促进反对教育方面歧视的公约和建议的执行。这些文件不但旨在消除教育方面的歧视，而且旨在鼓励采取各项措施保证在教育方面使所有的人——不分性别、宗教、种族或国籍——都能享有均等的机会和平等的待遇。教科文组织将这两份文件内所讲的话作为主要根据，努力通过教育提高妇女地位。

47. 促使各方采纳关于教师地位的国际建议。这份文件是由劳工组织和教科文组织共同编制的。文件中载有有关教师的专业、经济和社会地位的各项规定。

48. 促进有关技术和职业教育的建议订正案文的通过。鉴于教科文组织对妇女的教育、训练和职业之间关系的问题越来越感关注，建议的订正案文比一九六二年的建议原文更着重在技术和职业教育的各领域为少女和妇女提供均等机会的必要性。建议中以在技术和职业教育领域为少女和妇女提供均等机会为总原则。建议中有一项规定特别提到，有必要为少女和妇女提供与少年和成年男子所有各种职业和机会的范围同样广阔的教育和职业指导。

49. 促进关于科学工作者地位的建议的执行。这项建议第11a条规定，各成员国应采取措施，协助培养优秀的科学研究人员：

“保证所有公民——不分种族、肤色、性别、语言、宗教、政治或其他主张、国籍或社会阶层、经济状况或出身——都享有同等的机会，接受科学研究工作所需的初级教育和训练，并保证具备科学研究工作资格的所有公民在科学研究工作方面都有同等的就业机会……”

研究、资料的收集与分析 (C)

50. 协助各成员国更好地利用科学和技术研究,使妇女能够在这种一向由男子垄断的领域,有机会受科学与技术教育和取得这方面的工作。

51. 根据农村发展、学龄女童的退学率和中学男女生相同课程等方面的研究资料,同各成员国制定后继项目。

52. 协助各国研究妨碍妇女行使人权的 社会和文化障碍,并根据有关妇女,特别是处境不利的妇女,的权利的研究资料编制手册。

53. 着手研究人口趋势和发展对妇女地位的影响,并考虑到经济和技术变革对妇女生活和工作条件所产生的影响。

传播资料与推广经验 (D)

54. 广泛散发参照关于妇女接受技术和职业教育的情况的国际会议,和一九八〇年召开的关于向妇女开放一向保留给男子的职业训练和工作的国际讨论会提出的各项建议,编制的一份有关少女和妇女受技术和职业教育的机会的出版物(有阿拉伯文、英文、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等五种版本)。

55. 将广泛传播四个区域协商小组的建议。

56. 传播各国关于妇女受科学教育的机会的研究资料,以提高一般对妇女在科学教育和训练方面的特殊问题的认识。

57. 鼓励各成员国进行考察访问和传播有关平等教育、学龄女童的退学率、技术和职业教育、相同课程和妇女权利等问题的出版物,借以彼此交换资料和经验。

五、国际劳工组织

A. 国家一级行动纲领草案 (E/CN.6/623)

第19页, 第7节

58. 非政府组织有明显的责任, 通过直接提供托儿等服务或以压力集团的身分采取行动, 来帮助建立适当的社会基础设施。

第19页, 最后一行

59. 在“责任”的前面加添“家庭和专业”。

第20页, 第4段, 第1行

60. 在“工作”前加添“在适当工作条件下”。

B. 区域一级和国际一级行动纲领草案

(A/CONF.94/PC.14)

第4页, 第11段, 最后一行

61. 在“粮农组织”前加添“劳工组织”。

第10页, 第43段, 第3行

62. 在“经济活动”的后面加添“因产假缺席日数的统计(通常未予分别计算, 使人对妇女的缺席率产生错误的印象)....”

第13页, 第60段

63. 加添新分段“C”: 强调区域委员会有责任促使设立让妇女能够履行家庭中双重责任的适当国家社会基础设施。